

2021 年度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
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基本情况构成.....	1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5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主要职责是：承担财政资金支付和国库现金管理以及相关会计核算等事务性工作。

二、基本情况构成

本单位基本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财政核拨	41	3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和省政府工作要求，在省财政厅党组的领导下，落实落细“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各项措施，在继续做好资金支付保障、确保省本级国库集中支付20年无差错的基础上，积极服务预算管理、服务预算单位、服务基层财政。在服务预算管理方面，继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为深化预算改革提供支撑；落实财政资金常态化监管机制要求，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服务预算单位方面，重点抓好优化集中支付业务流程，提升服务便利化水平，建立动态监控协调联动机制，加强监控信息共享与反馈，提升预算单位财务管理水平。在服务基层财政方面，加大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指导，拓

展电子化改革成果，推动电子凭证库、批量支付在市县应用推广。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6.60	一、基本支出	848.6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741.53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60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103.47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108.00
收入合计	956.60	支出合计	956.6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956.60	956.60	956.60								
325625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956.60	956.60	956.6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 支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支 出	公用 支出	项目 支出	资 金												
									来 源	一 般											
									合计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省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成 品 油 价 格 和 税 费 改 革 税 收 返 还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省 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基 金)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盘 活 部 门 存 量 资 金	单 位 其 它 收 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956.60	741.53	3.60	103.47	108.00	956.60	956.60	956.60										
325625	福建省财政	2010601	行政运行	767.26	556.39		102.87	108.00	767.26	767.26	767.26										

	厅国库支付中心																		
325625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0		3.60	0.60		4.20	4.20	4.20								
325625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3	49.73				49.73	49.73	49.73								
325625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5.00	5.00	5.00								
325625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33	48.33				48.33	48.33	48.33								
325625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0	67.20				67.20	67.20	67.20								
325625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14.88	14.88				14.88	14.88	14.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6.60	一、基本支出	848.6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741.5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60
		公用支出	103.47
		二、项目支出	108.00
收入合计	956.60	支出合计	956.6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56.60	848.60	108.00
2010601	行政运行	767.26	659.26	10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0	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3	49.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33	48.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0	67.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88	14.8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56.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1.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48.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1.53
30101	基本工资	152.76
30102	津贴补贴	158.04
30103	奖金	23.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6.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7
30201	办公费	23.27
30202	印刷费	0.60
30205	水费	0.20
30206	电费	5.00
30207	邮电费	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30211	差旅费	4.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6	培训费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1年，我单位收入预算为956.60万元，比上年增加270.6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56.6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956.60万元，比上年增加270.6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741.5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60万元，公用支出103.47万元，项目支出10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56.60万元，比上年增加270.6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767.2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和公用支出。

(二)行政单位离退休4.20万元，用于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9.7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5.0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五) 行政单位医疗 48.33 万元, 用于在职人员的医疗、工伤及生育保险金开支。

(六) 住房公积金 67.20 万元, 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开支。

(七) 提租补贴 14.88 万元, 用于在职人员的提租补贴开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8.60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741.53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03.47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较上年持平。本单位没有该部

分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2.50 万元，较上年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及外省财政系统来闽检查指导、考察、调研等方面的公务接待活动支出减少。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较上年持平。本单位没有该部分支出。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8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8
	财政拨款:	10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和省政府工作要求，在省财政厅党组的领导下，落实落细“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各项措施，抓好财政资金国库集中支付内控管理，完善与厅内相关处室、省直预算主管部门的资金安全管理联动机制，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省本级 900 余家预算单位资金及时准确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目标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预算单位数量	≥900 家
		时效指标	财政直接支付 3 个工作日内办结、国库统付工资每月 10 日前入卡完成率	=100.00 百分比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4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76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要求，减少公务接待和差旅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4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